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董事會決議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於2020年2月18日通過電話方式召開會議。會議應出席董事14名，親自出席12名，委託出席2名，其中，努特·韋林克董事委託楊紹信董事、胡祖六董事委託梁定邦董事出席會議並代為行使表決權。官學清董事會秘書參加會議。監事會成員列席會議。會議召開符合法律法規、《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會議由陳四清董事長主持召開。出席會議的董事審議通過了下列議案：

一、關於設立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級業務總監的議案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為進一步充實本行經營管理力量，促進業務持續穩健發展，董事會決定在本行高級管理人員中設立高級業務總監。高級業務總監參與高級管理人員工作分工，負責分管業務條線管理與決策，向行長負責並彙報工作。

設立高級業務總監有利於進一步充實本行高級管理團隊力量，更好地落實董事會戰略部署，實現經營發展目標。

二、關於聘任熊燕女士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級業務總監的議案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董事會決定聘任熊燕女士為本行高級業務總監，其任職尚需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核准。熊燕女士簡歷請見附件一。

截至本公告日，熊燕女士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其與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利益關係，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行任何股份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議案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三、關於聘任宋建華先生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級業務總監的議案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董事會決定聘任宋建華先生為本行高級業務總監，其任職尚需報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宋建華先生簡歷請見附件二。

截至本公告日，宋建華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其與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利益關係，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行任何股份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議案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特此公告。

附件：一、熊燕女士簡歷
二、宋建華先生簡歷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0年2月1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四清先生和谷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東海先生、鄭福清先生、梅迎春女士、盧永真先生、馮衛東先生和曹利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希拉·C·貝爾女士、沈思先生、努特·韋林克先生和胡祖六先生。

熊燕女士簡歷

熊燕，女，中國國籍，1964年8月出生。

熊燕女士1984年7月加入中國工商銀行，2004年11月起歷任內部審計局昆明分局副局長、雲南分行副行長、內部審計局直屬分局副局長，2010年8月任總行公司業務一部(公司金融業務部)副總經理，2016年9月任總行機構金融業務部總經理。

熊燕女士畢業於湖南大學，後獲復旦大學與香港大學國際工商管理碩士(IMBA)學位。熊燕女士為高級經濟師。

宋建華先生簡歷

宋建華，男，中國國籍，1965年10月出生。

宋建華先生1987年9月加入中國工商銀行，2006年8月任江蘇分行副行長，2016年9月任總行個人金融業務部主要負責人，2017年7月任總行個人金融業務部總經理。

宋建華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後獲南京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宋建華先生為高級經濟師。